关于鞍山市2024年度环境信息依法

披露企业名单的公示

为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《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制度改革方案》，依据《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》，现将2024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的企业名单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为2024年4月23日至5月8日（10个工作日）。

公示期间，企事业单位、组织、群众若对企业信息有异议，可以通过信函、电话、网络邮件等方式反映。来信请寄：鞍山市立山区千山中路155号鞍山市生态环境局，邮政编码：114000，请注明联系人、工作单位及联系方式，以便调查核实。网络邮件方式：请将意见发至sthjzhk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刘帅，联系电话：0412-5234978

附件：[鞍山市2024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](http://files.anshan.gov.cn/files/ueditor/HBJ/jsp/upload/file/20230324/1679641590710000271.xls" \o "鞍山市2023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" \t "http://sthjj.anshan.gov.cn/html/HBJ/202303/_self)